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简称市园林绿化局）是市政府直属机构，为正局级，加挂首都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简称首都绿化办）牌子。市园林绿化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园林绿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市委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园林绿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负责市园林绿化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本市园林绿化生态保护修复、城乡绿化美化和植树造林工作；负责本市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组织制定本市园林绿化管理标准和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本市公园的行业管理。组织编制公园发展规划，指导、监督公园建设和管理。负责公园、绿地资源调查和评估工作；负责本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本市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推进本市园林绿化改革相关工作；研究提出本市林业产业发展的有关政策，拟订相关发展规划；组织、指导本市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依法负责本市园林绿化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园林绿化的普法教育和宣传工作；负责落实本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拟订本市园林绿化科技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相关重大科技项目的研究、开发和推广；负责首都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的宣传发动、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评比表彰工作；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2025 年决算包括局机关及所属 20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北京市园林绿化局机关行政、北京市园林绿化宣传中心、北京市园林绿化大数据中心、北京市野生动物救护中心、北京市园林绿化局森林防火事务中心（北京市航空护林站）、北京市京西林场管理处、北京市大安山林场管理处、北京市八达岭林场管理处、北京市西山试验林场管理处、北京市十三陵林场管理处、北京市共青林场管理处、北京松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北京市松山林场管理处）、北京市园林绿化工程管理服务事务中心、北京市林业工作总站（北京市林业科技推广站）、北京市园林绿化资源保护中心（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审批服务中心）、北京市园林绿化规划和资源监测中心（北京市林业碳汇与国际合作事务中心）、北京市园林绿化产业促进中心（北京市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北京市园林绿化局财务核算中心、北京市园林绿化局综合事务中心、北京市园林绿化科学研究院、北京市绿地养护管理事务中心。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266643.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283.22 万元，下降 8.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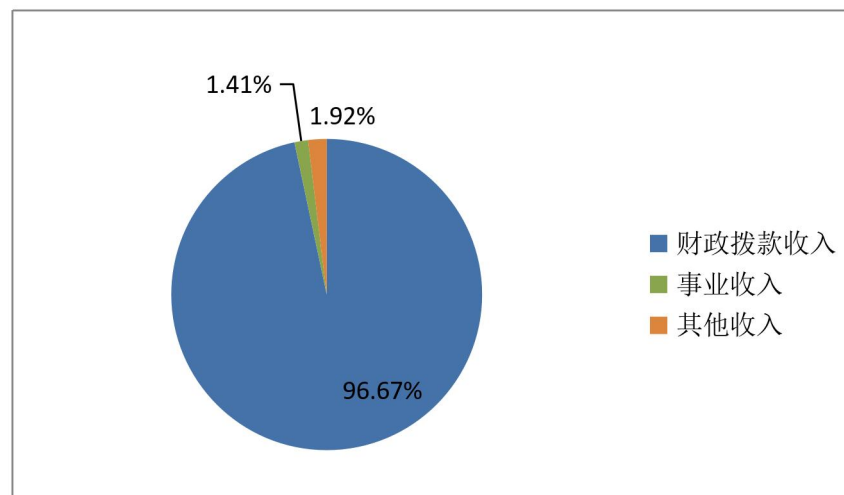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03058.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760.63 万元，下降 11.26%。

1. 财政拨款收入 196302.68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96.6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2894.8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90.0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407.88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6.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2863.82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41%;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3892.36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92%。

图 1：收入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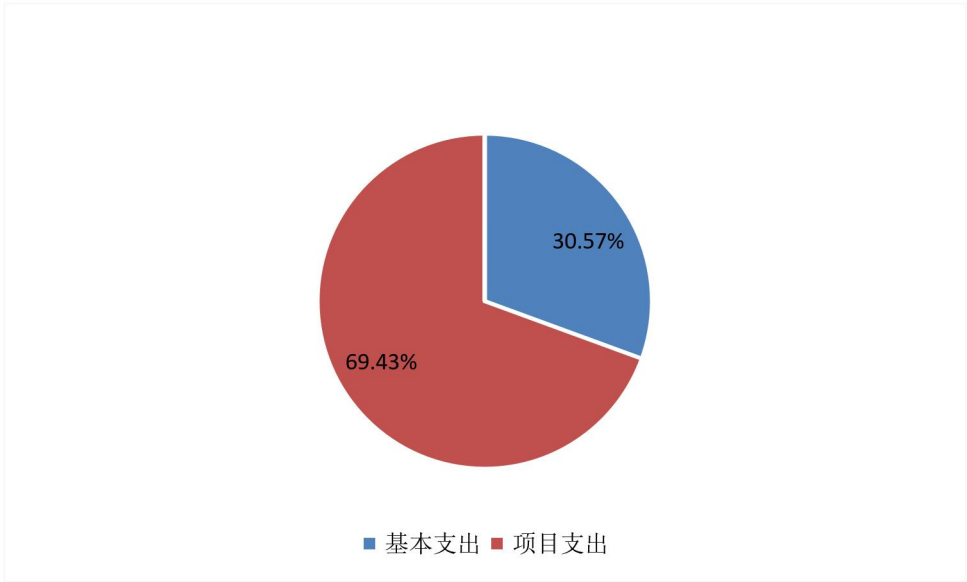


(二) 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05030.1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24.86 万元，下降 1.26%，其中：基本支出 62678.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30.57%；项目支出 142351.7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69.4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42458.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683.37 万元，下降 4.60%。主要原因：根据机构改革，北京市永定河休闲森林公园管理处、首都绿色文化碑林管理处不再由我局汇总决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4743.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 74.43 万元，占本

年财政拨款支出 0.04%；科学技术支出 8781.1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5.0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31.6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7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7.5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49%；卫生健康支出 184.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10%；节能环保支出 8595.4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92%；城乡社区支出 722.4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41%；农林水支出 153832.0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8.04%；住房保障支出 474.2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2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74.43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54.30 万元，下降 54.03%。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 年度决算 74.43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54.30 万元，下降 54.03%。主要原因：根据实际培训情况支出。

2. “科学技术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8781.18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48.49 万元，下降 0.55%。其中：

“应用研究”（款）2025 年度决算 8781.18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48.49 万元，下降 0.55%。主要原因：科技项目结转下年继续使用及部分项目采购净结余。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1231.64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1231.64 万元，增长 100.00%。其中：

“文物”（款）2025 年度决算 1231.64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1231.6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增加了文物保护项目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847.51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124.36 万元,下降 12.80%。

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决算 847.51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124.36 万元,下降 12.80%。

主要原因:离休干部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184.2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

“行政单位医疗”(款)2025 年度决算 184.2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6. “节能环保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8595.49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4998.02 万元,增长 138.93%。

其中:

“自然生态保护”(款)2025 年度决算 1707.83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1280.30 万元,下降 42.84%。主要原因:中央资金可结转使用。

“森林保护修复”(款)2025 年度决算 6887.66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6278.33 万元,增长 1030.35%。

主要原因:年中下达了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7. “城乡社区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722.41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722.41 万元,增长 100.00%。其中:

中: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2025 年度决算 722.41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722.41 万元,增长 100.00%。

主要原因:年中下达了项目谋划、路县故城考古遗址公园二期园林绿化工程等基本建设资金。

8. “农林水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153832.09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13836.31 万元，增长 9.88%。
其中：

“农业农村”（款）2025 年度决算 282.17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282.1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追加生态节约型自育月季新品种高效繁育栽培与应用示范等项目资金。

“林业和草原”（款）2025 年度决算 153549.92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13554.14 万元，增长 9.68%。主要原因：年中下达了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及城市绿地资源管理等项目资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474.28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住房改革”（款）2025 年度决算 474.28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705.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节能环保支出 2675.0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5.11%；城乡社区支出 13624.3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4.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节能环保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2675.02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2025 年度决算 2675.02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2. “城乡社区支出”（类）2025 年度决算 13624.39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7901.89 万元，下降 36.70%。

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2025 年度决算 13624.39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减少 7901.89 万元，下降 36.70%。主要原因：根据工程进度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00 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59924.26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00 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398.48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481.03 万元减少 82.56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19.63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26 万元减少 6.37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情况支出；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赴美国及巴西参加联合国森林论坛并开展技术交流、赴智利参加世界地质大会等方面，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2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95 万元减少 1.95 万元。主要原因：未发生公务接待事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378.84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453.09 万元减少 74.2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76.54 万元，主要原因：车辆购置净结余，2025 年度更新 4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302.3 万元，主要原因：进一步加强车辆管理，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78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862.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69.73 万元，减少原因：经济分类科目调整。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8845.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90.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2380.3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2375.4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198.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6.2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880.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9%。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共有车辆 252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43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1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反映用于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勘界、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补偿与修复、野生动植物保护、科研、保护设施设备运行维护、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2.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反映应用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四、中央对北京林业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